

附件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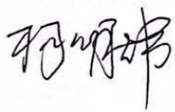
行政区划代码：610112

单位名称	西安市未央区未央湖街道办事处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1610112073446038B		
法定代表人	杨明炜	监督电话	12345
承诺内容	为做好政务诚信承诺归集公示工作相关要求,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,未央湖街道办事处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: 一、政务公开承诺:通过未央政府网站、便民服务大厅、微信公众号等载体,向社会公开机构职能、办事指南、办事流程、服务项目和服务标准,增强工作透明度,保障公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 二、为民服务承诺:实行“便民服务承诺制度”,严格执行“代办帮办制度”,文明礼貌,热情周到,对服务对象超前服务、跟踪服务、全程服务、高效服务。 三、规范审批承诺:规范审批制度和审批流程,压缩审批前置要件及时限。实行“一次性告知制”、“限时办结制”、“预约服务制”、“责任追究制”等制度,全程坚持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,按照规定时限办理。		

四、规范执法承诺：严格执法程序、执法依据、执法要求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。执法人员统一持证上岗，做到文明执法，强化服务意识，树立良好形象。

五、信访服务承诺：对来访群众热情接待文明耐心，高效办事，坚决杜绝“门难进、脸难看、事难办、话难听”等不良现象。及时调查处理信访案件，在规定时限内办理完毕，切实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。

六、严格廉洁自律：对于群众举报、反映的工作人员有违法违纪或服务质量不高行为的，以及利用职务之便“吃、拿、卡、要”等行为的，街道将及时给予查出和纠正，并将做出结果对外公示、向社会反馈。

投诉举报邮箱	wyhjdx@126.com
公示网站网址	未央区政府网
签发人	 
备注	